

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横峰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横峰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横峰县城市管理局成立于2006年6月，主要负责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城市供水、城市燃气等管理职能。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横峰县城市管理局自成立以来，不断创新工作机制，改进工作方法，努力推动城管工作新发展，切实加快宜居横峰建设步伐。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城市管理的政策、法律、法规，研究草拟全县城市管理的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并指导实施。

(二)负责县城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等管理工作，主管县城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工作。

(三)负责县城市区的道路、桥涵、下水道、路灯、夜景照明等市政设施的管理养护和维修工作，负责市政维修工程的项目审核、预决算审查。

(四)负责县城规划区内的公共绿地、生产绿地、居住专用绿地、防护绿地、风景林地的建设、养护、管理和古树名木保护及指导工作；负责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的审

批和监督实施;指导单位庭院绿化工作;负责园林绿化行业资质资格的初审工作。

(五)负责对县城规划区内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及环境卫生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县城文明施工、余调剂清运、准运处置和工地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六)负责县城停车场、洗车场的管理工作;负责县城占道经营、流动点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对车辆乱停乱放的综合整治工作及违章建筑的拆除,对县城公共交通实行行业管理。

(七)按照职能分工,负责商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户外广告设置规划,并负责审批和监督管理。

(八)负责县城供水及其设施的规划、建设、维护、管理和监督;负责对城市规划区内地下水的开发、利用、保护和管理;负责城市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负责城市自备水源的管理。

(九)负责县城燃气(含煤气、液化石油气)热能供应及其设施的维护、管理和监督;对县城经营和使用燃气(含煤气、石油液化气)及燃具、热力的单位和个人实行行业管理。

(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横峰县城市管理局共有预算单位3个,包括横峰县城市管理局本级,横峰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横峰县城市

综合执法大队,本部门内设机构个,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

编制人数小计 107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5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01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 人,实有人数小计 96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73 人,行政在职人数 5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28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 人,自收自支在职人数 39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23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1]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5]横峰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146006]横峰县城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149.7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49.78	卫生健康支出	31.2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节能环保支出	964.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4,736.93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9.02
三、事业收入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6.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740.00		
本年收入合计	5,889.78	本年支出合计	6,905.78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1,016.00		
收入总计	6,905.78	支出总计	6,905.78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1]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5]横峰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146006]横峰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6,905.78	838.58	6,067.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4	88.6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64	88.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64	8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0	31.2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0	31.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0	20.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0	10.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64.00		964.00
03	污染防治	964.00		964.00
2110302	水体	964.00		96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36.93	650.73	4,086.2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41.79	422.59	1,719.20
2120101	行政运行	47.10	47.10	
2120104	城管执法	1,357.69	375.49	982.2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37.00		737.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5.00		645.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1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5.00		545.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50.14	228.13	1,722.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50.14	228.13	1,72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2	68.02	1.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		1.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		1.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8.02	68.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02	68.0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6.00		1,016.00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16.00		1,016.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16.00		1,016.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1]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5]横峰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146006]横峰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5,149.78	一、本年支出	5149.78	5,149.7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49.7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4	88.6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1.20	31.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节能环保支出	964.00	964.00		
		城乡社区支出	3,997.93	3,997.93		
		住房保障支出	68.02	68.02		
收入总计	5,149.78	支出总计	5,149.78	5,149.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1]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5]横峰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146006]横峰县城市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149.78	838.58	4,31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4	88.6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64	88.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64	8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0	31.2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0	31.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0	20.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0	10.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64.00		964.00
03	污染防治	964.00		964.00
2110302	水体	964.00		96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97.93	650.73	3,347.2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02.79	422.59	1,180.20
2120101	行政运行	47.10	47.1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17.69	375.49	642.2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38.00		538.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5.00		645.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1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5.00		545.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750.14	228.13	1,522.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750.14	228.13	1,52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02	68.02	
02	住房改革支出	68.02	68.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02	68.0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1]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5]横峰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146006]横峰县城市管理;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838.58	788.25	50.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2.74	772.74	
30101	基本工资	272.43	272.43	
30102	津贴补贴	11.30	11.30	
30103	奖金	96.79	96.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27.67	27.67	
30107	绩效工资	173.47	173.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64	88.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0	31.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3	3.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02	68.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3		50.33
30201	办公费	1.40		1.40
30207	邮电费	0.60		0.6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28	工会经费	12.21		12.21
30229	福利费	0.62		0.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0		2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2		2.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0.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1	15.51	
30302	退休费	14.10	14.10	
30305	生活补助	1.41	1.4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1]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5]横峰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146006]横峰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46	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36.00				8.00	28	2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1]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146005]横峰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14600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6,905.78		
其中:财政拨款	5,149.78	其他经费	1,756
支出预算合计	6,905.78		
其中:基本支出	838.58	项目支出	6,067.2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和机关工作正常运转;全面实现单位的各项职责职能,加强城管日常监督管理,创建机关高效工作机制;完成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道路管护面积	≥127万平方米
		城区道路保洁面积	≥127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生活垃圾处理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项目时限	1年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
		节约垃圾处置成本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竞争力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大队聘用人员一中队工资及五险一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城管执法大队一中队聘用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1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大队一中队聘用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2381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中队聘用人员人数	=35人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准确性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2024年全年	=12月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人居环境	≥100百分比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城市乱象	≥100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横峰县排水排涝内涝点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对城区12个内涝点(1\滨江花园区；2\第二小学；3\原毛巾厂边小巷；4\烽火开发区；5\华泰宾馆南侧片区；6\书香官门口；7\人民大道铁路桥洞；8\岑阳大道铁路桥洞；8\岑阳大道铁路桥洞；9\城市森活；10\广场西路；11\实验小学；12\红枫一品)新建改建DN500-DN800排水管渠约5.3KM,)并配套相应排水防涝市政设施.)</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个数	≥2个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影响，促进城市排	达到预期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城居排水排涝能力，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达到预期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城区水域生态环境	达到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6-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市政公用维护费：城区内主次干道市政设施、大型桥梁、主次干道路灯管理维护，夜景亮化工程管护，县城规划区内园林、公园绿地绿化管理，市政污水管网管护经费</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异地绿化种植支出	≤10万元/平方公里
		维护保养市政公用设施支出	≥2万元/次
		道路管护支出	≤20万元/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异地绿化种植面积（平方公里）	=10平方公里
		定期维护保养市政公用设施次数	≥100次
		市政基础设施维护覆盖率	=100%
		管护道路数量	=7条
	质量指标	公共设施绿地养护工作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更新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维护后市政基础设施寿命提升年数	=2年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绿地养护工作完工及时率	=100%	
	更新市政设施完成及时率	=10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横峰县城市管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6905.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99.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49.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8.7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7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4.5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0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66.2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横峰县城市管理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6905.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99.5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38.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4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72.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1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606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16.0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1.7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1016 万元，资本性支出 468.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城乡社区支出 4736.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7.4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1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964 万元，较上年减少 77.8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5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03.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2.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8.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61 万元；资本性支出 148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17.33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横峰县城市管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5149.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8.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城乡社区支出 3997.9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9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8.0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38.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4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72.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1 万元。项目支出 431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5.18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3.2 万元，资本性支出 397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31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横峰县城市管理局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的增 0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横峰县城市管理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的增 0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50.3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7.09 万元，减少 53.82%。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9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8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横峰县城市管理局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城管执法大队聘用人员一中队工资及五险一金

（1）项目概述：城管执法大队聘用人员一中队工资及五险一金

（2）立项依据：财政预算安排

（3）实施主体：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4）实施方案：机关日常支出

（5）实施周期：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6）年度预算安排：100 万元

2、项目名称：市政设施运行经费

项目概述：市政公用维护费：城区内主次干道市政设施、大型桥梁、主次干道路路灯管理维护，夜景亮化工程管护，县城规划区内园林、公园绿地绿化管理，市政污水管网管护经费

（2）立项依据：法改委立项文件

（3）实施主体：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4）实施方案：项目经过可行性研究，发改委批复立项。

（5）实施周期：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6）年度预算安排：700 万元

3、项目名称：横峰县排水排涝内涝点治理工程

(1) 项目概述：对城区 12 个内涝点(1\滨江花园区;2\第二小学;3\原毛巾厂边小巷;4\烽火开发区;5\华泰宾馆南侧片区;6\书香官门口;7\人民大道铁路桥洞;8\岑阳大道铁路桥洞;9\城市森活;10\广场西路;11\实验小学;12\红枫一品)新建改建 DN500-DN800 排水管渠约 5.3KM,)并配套相应排水防涝市政设施.)

(2) 立项依据：发改委立项文件

(3) 实施主体：横峰县城市管理局

(4) 实施方案：项目经过可行性研究，发改委批复立项

(5) 实施周期：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3000 万元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横峰县城市管理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41.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1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过紧日子。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过紧日子。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九) 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2120101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